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8 Septem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六十四届会议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四年

议程项目 20

中美洲局势：形成和平、自由、民主  
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2009 年 9 月 23 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  
相同的信

谨以里约集团主席的身份，附上 2009 年 9 月 22 日里约集团外交部长就洪都拉斯局势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20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克劳德·埃列尔(签名)



**2009 年 9 月 23 日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  
相同的信的附件**

[原件：西班牙文]

政治磋商和协调常设机构对洪都拉斯共和国危机的严重性继续表示关切，并回顾 6 月 26 日和 28 日常设机构的声明，以及 6 月 29 日国家和政府首脑在马那瓜发表的宣言，其中重申集团最强烈地谴责在洪都拉斯共和国发生的政变——政变打断该国的宪法和民主秩序，并重申要求在和平与稳定环境下恢复阿塞·曼努埃尔·塞拉亚总统职位。常设机构成员国还重申美洲国家组织各项决议的规定以及联合国大会第 63/301 号决议的规定。

里约集团重申它对进行对话和政治磋商的承诺。在这一意义上，它重申要求立即无条件地恢复阿塞·曼努埃尔·塞拉亚总统经投票合法选举担任的职位，并呼吁进行对话和民族和解，紧急地以和平方法解决危机。

里约集团支持阿塞·曼努埃尔·塞拉亚·罗萨莱斯宪法总统和平地回归；谴责事实政府几小时前在巴西外交使馆邻近进行的暴力行为；要求充分尊重驻洪都拉斯外交官员的人身安全；和谴责对这些外交官员的恐吓行动。它同样要求尊重塞拉亚总统、其家属及其同僚的人身安全。

里约集团强烈要求严格遵守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确保巴西驻特古西加尔巴外交使馆的不容侵犯。

常设机构还要求事实当局立即停止对民众的镇压行为和停止侵犯一切洪都拉斯人的人权，以免该国的危机恶化。它吁请国际相关的人权机构密切注意该国的人权局势。

里约集团支持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为恢复洪都拉斯宪法秩序而采取的行动。

里约集团继续注意洪都拉斯的局势。

2009 年 9 月 22 日，纽约